

# 父母爱情

富周

母亲今年81岁，用鹤发童颜形容一点不过分，那蓬松的银发，若被微风吹得遮了眼睛，她会轻轻地抿到耳后，自然优雅。母亲的身材也好，与父亲手挽手沿着小区的林间小道散步，又是另一道好看又温馨的风景。

我11岁那年，父亲的弟弟——我的三叔给我讲述了母亲和父亲恋爱的故事，当时我笑得就差躺在地上打滚了……

四五十年前，年轻人的婚礼上有一个重要节目，新郎要向亲朋好友讲述与新娘的恋爱经过，遗漏的地方要新娘补充。那天，父亲在大伙儿的哄笑声中，挤出人群去新房，翻出一个红绸包，在众人睽睽之下，一层层解开绸布。你猜大家看到的是什么？红绸布里面包裹的是一只刷洗干净的女式布鞋。

大家面面相觑，不明白什么意思。母亲先是愣一下，马上明白了是怎么一回事。她冲上前去，拧着父亲的耳朵说道，好啊，你，你这个骗子。语调虽重可没有怨恨和责怪，反而透着骄横。再看父亲，只是咧着嘴喊：疼！疼！

上世纪70年代，青年人结婚早，可已近30岁的父亲不着急，给他介绍对象，一个都不见，他说在等一个人的出现。到底是谁，他也说不出来。爷爷奶奶再着急上火也没用，拗不过父亲。

这天，父亲在村外的花满溪边遇见母亲，只是一个碰面，父亲眼里放了光。父亲是嘴上不说心中有数的人，要不大伙儿背后叫他“闷葫芦”呢。为了“放长线钓大鱼”并且保证鱼儿上钩，他必须稳扎稳打，不敢贸然接近被他奉为神灵的姑娘。

有心计的父亲没几天就摸清了母亲的底细：未婚，连对象也没有，名字叫雷蒙，一个写着好看、叫着好听的名字。花满溪北面不远有个雷家庄，母亲的祖上就在雷家庄，她父亲随着部队南下一直打到广东，她出生在广州，到了就业年龄，因为哥哥已经招工进厂，她只能下乡当农民回到了老家。碰巧，在农田里干了不到半年，赶上机械厂招工，雷蒙当了工人。机械厂的工人背后叫她厂花，他们被雷蒙的美貌和气质吸引，也被她的高傲拒之千里。在机械厂，她担任食堂管理员，具体工作就是卖饭票。业余时间她独来独往，除了去花满溪边散步，另一个爱好就是去镇上电影院看电影。

时间不长，父亲发现了母亲的一个秘密。坐在溪边，她经常把鞋脱掉，两只脚解放出来。瞅着没人的时候，还会来回搓脚。莫非她是“香港脚”？父亲脑子里迅速闪过一个念头，心里说，有了。

三

影院放映的是阿尔巴尼亚电影《第八个是铜像》。父亲的心思不在电影上，为坐到母亲的后排，他付出一包大前门香烟的代价，跟别人换了座位。电影开演20分钟后，在黑暗中他完成“钓鱼”计划的第一步，顺利用脚勾到母亲的一只鞋。

他迅速起身跑向影院大门。出门时被检票员拦住，他又从背包里掏出一盒大前门递上去，边跑边说，有急事，一会儿还回来。出门就近找到百货商店，按照那只鞋的号码买了一双女士布鞋。

回到影院，电影已演过大半，父亲靠在座椅上开始假寐。电影演完，开灯散场，他依然闭着眼装睡。检场人来到跟前捅捅他，说，醒醒，别睡了。又冲着前排的母亲问道，你怎么回事，还不走？父亲假装醒了，搓搓眼睛，他和检场员一起看着母亲。她的脸涨得通红，说，我、我、我走不了。检场人说，怎么走不了，没长腿呀，下一场马上就开演了。父亲对他摆摆手，把目光投向母亲，透出询问的神情。她低下头，声音小得刚刚能听到，说，我鞋、鞋丢了。鞋丢了？检场人惊奇道，在电影院工作8年，第一次遇上这种蹊跷事。母亲脸又红了，答道，是，丢了一只。

出手的时机到了，父亲把身后的书包移到身前说，嗨，巧了，我妹妹让我给她买了双鞋，就在包里，你穿多大的？母亲的眼里闪着激动的亮光，说，我穿36码的。父亲暗笑，我还知是36码的？不过她说话的声音真好听。他按捺住兴奋，一副助人为乐的神情，说，真巧，我买的也是36码的，你先穿着吧。

母亲没有推辞，接过他送的鞋，直接穿在脚上。他们走出影院的时候，检场员在后面喊，这只鞋还要吗？母亲回身喊，不要了，麻烦您帮着扔掉吧，谢谢！然后她笑出了声。父亲想，到底是大城市来的姑娘，说您，还说谢谢。

走到街上，母亲掏钱给父亲，他推辞一下，收下了。凭他的直觉，立即收下不妥当，坚决不收也不对。他的判断是正确的，母亲看他的眼光很亮。

在分别时，她竟拉了他的手，他有种触电的感觉。她说，再见。他回答，会的，我常去小溪边。她的眼睛更亮了，说，你也喜欢花满溪？

四

父亲和母亲认识三个月后，他用讨来的秘方治好了她的“香港脚”。

恋爱的日子过得快，夏去冬别，又是一个花满溪的春天，母亲和父亲结婚了。婚礼上父亲暴露了曾经的秘密。大方的母亲代替“狡猾”的新郎，向大伙儿讲述了“一只鞋”的来历，大家哄笑不止。第二天，父亲勾鞋的新娘的故事传遍了村镇。

## 母亲的三轮车

李淑杰

五一放假回家，一进门就看到母亲正在用三轮车往外送垃圾。我已经有十多年没看到那辆老旧的三轮车了，自从母亲年龄大了，不再赶集卖自家地里产的那些瓜果梨桃，它就被收起来放在哪个角落里了。

说起这辆三轮车，它可是为我家立下了汗马功劳的。当年母亲就是蹬着它把地里种的瓜果李桃运到附近的集市上去卖，它也算是走南闯北、见过世面的三轮车了。

遥想小车当年，初来我家时，底色乌黑锃亮，有暗红色花纹，右手把手内侧有一个银色小铃铛，拨一下，铃声清脆响亮；把手下方有车闸；后面两个轮子上方是一个长方形的车斗，在那个年代有这么一辆三轮车也算是“豪车”了。

母亲不会骑自行车。三轮车来我家之前，家里种的瓜果梨桃都是母亲推着木制独轮小推车去集市卖，由于步行效率低，父亲和母亲往往凌晨三四点钟就得到地里去采摘，然后天不亮启程去赶集，光路上就要花上一两个小时，去得晚了，集上就没有好地段了。太远的集就去不了。

你可别小看了这三条腿的小物件，它可不是所有人都能驾驭得了的，你会骑自行车，却未必能骑得了这三轮车。我第一次骑它的时候，就一头扎进了路边的沟里，感觉这车根本就不走正道。

自从有了这辆三轮车，母亲赶集就轻松多了，虽然仍是起早贪黑，但是花在路上的时间少了很多。那些年，母亲就是蹬着这辆三轮车，将地里的农副产品一点儿一点儿地换成我和弟弟的学费以及家里的柴米油盐。有时遇到刮风下雨或者是大上坡，母亲就下来推着走，一手扶着车把，一手用力拉着车斗。偶尔周末，我也会骑自行车跟在母亲后面去赶集，看着她蹬着三轮上坡时，身体使劲向前倾，双腿用力蹬的样子，让我想起了朱自清的《背影》，鼻子瞬间酸酸的。这时我就停下自行车，帮母亲推三轮车上坡。但毕竟我能帮忙的时候有限，试想每次她一个人拉着那些瓜果蹬上大坡是多么不容易。

母亲赶集，基本一去就是一天，中午带点家里的馒头咸菜吃，从不舍得去集市上吃饭。只有我和她一起赶集时，她才会买上几个包子或面鱼，让我先吃她才吃。碰到卖得不好，往往都是拉夜才能回家。

20多年来，母亲蹬着这辆三轮车风里来雨里去，车胎换了一茬又一茬，车上的油漆斑驳了，车铃铛和车闸也不知什么时候没有了，直到今日，已经看不出当年的样子了。母亲说，父亲在世时就嫌它没用了，还占地方，想当废品卖了它，但母亲没同意，说它还能运垃圾。我知道，母亲不是为了用它送垃圾，母亲是不舍得它这个同甘共苦的“战友”。

如今，母亲老了，腿脚不灵便了，头发也白了大半，眼睛花了，耳朵也背了；三轮车也老了，推着走起来摇摇晃晃，像喝醉了酒。但它在母亲心里永远是亲密的“战友”，就像母亲在我心里，永远是伟大的英雄。

## 月份牌

刘宗俊

母亲住的老屋东墙上，成年累月地悬挂着一本月份牌，厚厚的，巴掌大。

墙钉上拴了一根粗粗的红线绳，绳上绑着个黑色铁夹子，每过一天，母亲便蘸着唾沫撩起一张日历，用夹子夹紧。直到一年到头只剩最后一张时，母亲便很庄重地伫立在月份牌前，恋恋不舍、小心翼翼地轻轻将月份牌整个卸下，又戴上花镜，从头到尾一页页翻看着。月份牌的留白处，被识字不多的母亲歪歪扭扭地划拉得满满当当。有不会写的，母亲就用自己才能读得懂的符号做个标记，内容有：什么时间儿女回家给了多少养老费、赶集割了多少肉、交了多少钱的电费……几毛几分都列得详详细细。母亲随手翻着，并把有皱角的捋平整，小声嘟囔着：唉，又一年，真快。

母亲重新从抽屉里取出一本新的月份牌，钉好，夹紧。最后，把替换下来的放到西屋靠墙柜子最底下一个长方形的鞋盒里，鞋盒里的月份牌大小一样，一个挨一个，一个摞一个。这样的鞋盒，已经平摆了五个。

房屋已年久失修，墙皮开始一块一块地剥落，钉眼处也变得松动，挂不住。母亲摘下月份牌，挪地又钉上。墙眼越凿越深，越钉越密。姐说，抹抹吧。母亲说，不用，这样就挺好看。

岁月的脚步匆匆，我们姐弟两个先后有了属于自己的小家，回母亲那儿也就越来越少。母亲除了冬天到姐姐家住两个月外，谁家也不去。再回时，不经意间发现，东墙上月份牌上的黑夹子不见了，月份牌的厚度也变薄了许多，猛然感觉到：我们很久没回来过了。

上了年纪的母亲始终闲不下来，除了忙活自己家的地外，还时不时地打个零工。劝她别遭那个罪了，她却说，干点儿活还有个伴儿聊聊天，在家坐着闷得慌。

母亲的日子由“夹着过”成了“撕着过”，过一天，撕一天的日历。留下来的，总是我们回去的日子。母亲说现在卖月份牌的商店越来越少，不等把当年的月份牌撕完，便急着到镇上商店挨家去寻。

姐姐买了一款“老人机”给母亲，告诉她：开机就能知道日期，不用再撕月份牌了，又反复手把手地教母亲学会使用。谁知过后，一呼叫，要么关机，要么无人接听。

母亲离不开月份牌，就像年轻人都离不开手机一样。